



香港教師中心活動

HK 18-190

香港教育學院校友會 與 香港教師中心 合辦



關懷教師課程之

教師快樂重要 —— 修煉正心工作坊 A 班

- 目的：
1. 瞭解正心對教師快樂的重要性和身心健康的意義
 2. 應用成長式心態、正向式心情與現代式靜心的概念與技巧作為快樂的有效策略
 3. 建設正心專業學習社群

內容：教學是精神收穫最豐富的行業，同時亦是壓力最大的職業之一。導師將分享有效的快樂策略，以多樣化活動讓學員體驗心腦合一的概念與技巧，工作坊以小組參與式學習進行，學員需要全情投入和開放思維，從而領悟駕馭心猿意馬習性的竅訣，繼而重複練習，活用於生活上。

1. 真實與長久的快樂之真諦
2. 透過主觀行為創造快樂的策略——正心
3. 成長式心態的概念、技巧與應用
4. 正向式心情的概念、技巧與應用
5. 現代式靜心的概念、技巧與應用
6. 整合心態、心情與靜心於生活的方式與策略

導師：許國輝博士（前香港教育大學講師，資深正心導師）

日期：2018 年 12 月 8 及 22 日（逢星期六，共 2 堂）

時間：上午 9:30 至 12:30 及下午 2:00 至 5:00

地點：九龍塘沙福道 19 號 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

語言：粵語

對象：小學及幼稚園校長及教師

名額：12 名

費用：每位 600 元

截止報名日期：**2018 年 11 月 27 日**

報名辦法：有意參加的教師，請填妥附上的報名表，連同劃線支票港幣 600 元正（支票抬頭寫「香港教育學院校友會」），於截止報名日期或之前寄達「九龍塘沙福道 19 號 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 西座 W106 室 香港教師中心」。信封面請註明「修煉正心工作坊 A 班」。報名者可於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或之後到網址 <http://www.edb.gov.hk/hktc/activity> 查閱取錄名單，亦可致電本中心查詢。

- 備註：
1. 截止報名日期後，不可轉換參加活動人選。
 2. 若報名人數超過限額，將以抽籤決定取錄名單。
 3. 參加者如有需要，應自行購買個人或其他意外保險。

請在教員室內張貼，本宣傳海報已上載在香港教師中心網頁。

教師快樂重要 -- 修煉正心工作坊 A 班

日期：2018 年 12 月 8 及 22 日（逢星期六，共 2 堂）

時間：上午 9:30 至 12:30 及下午 2:00 至 5:00

地點：九龍塘沙福道 19 號 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

報名人資料：

#姓名：（中）_____ 先生/女士*（英）Mr / Ms* _____
（請用正寫） (FULL NAME in BLOCK LETTERS)

#電郵地址：（請清楚填寫）_____

我還未是香港教師中心資訊訂戶；我希望日後收到香港教師中心資訊電郵。

#聯絡電話：_____

在職 #現時任教學校：_____

#學校電話：_____ 傳真號碼：_____

已退休 #最後任教學校：_____

總教學年資： <1 年 1-3 年 4-6 年 7-10 年 >10 年

（此項資料僅供統計之用，並不影響取錄結果。）

#支票資料：支票號碼：_____ 銀行：_____

聲明：本人確認以上填寫之資料確實無訛。

報名人簽署

註：***請圈出適用者。** #必須填寫之項目。

- 注意：
1. 請提供本表格所要求的報名資料。如未能提供所需資料，有關參加活動的申請將不獲處理。支票若有錯漏，本中心亦會終止辦理有關申請，而不會作另行通知。
 2. 本表格所收集的個人資料，將用於辦理報名申請及作統計之用，並會於活動完結六個月後銷毀。
 3. 每份表格只限一人報名，如需多份，請自行影印。如多於一名教師報名，請分別填寫報名表格及夾附支票（不可共用支票報名），以便處理。
 4. 請填妥報名表，連同劃線支票港幣 **600 元正**（抬頭寫「香港教育學院校友會」，並請將姓名及聯絡電話寫在支票背面），於 **2018 年 11 月 27 日** 或之前寄達九龍塘沙福道 19 號 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西座 W106 室 香港教師中心，信封面請註明「**修煉正心工作坊 A 班**」。
 5. 若成功取錄，報名人的姓名會顯示在香港教師中心網頁的課程取錄名單。報名人可於 **2018 年 11 月 30 日** 或之後到網址 <http://www.edb.gov.hk/hkct/activity> 查閱取錄名單，亦可致電本中心查詢。
 6. 若活動取消或不獲取錄，報名人可獲發還支票。若獲取錄但缺席活動，則不會獲發還支票。
 7. 已報名者若未能出席活動及欲取消其申請，請於截止報名日期或之前通知本中心職員，以便作出退票安排；**獲取錄者若缺席活動，或會影響往後報名參加活動獲取錄的機會。**
 8. 本中心沒有車位供學員使用。
 9. 本中心可能為活動進行拍照，並上載至本中心網頁，除本中心職員外，參加者請勿拍攝、錄音或錄影。
 10. 本中心會盡力確保所有活動在安全情況下進行，但在活動期間，如發生意外而導致任何受傷或財物損失，參加者須自負全責，一切責任概與本中心無關。參加者需注意自身安全及保管個人財物，如有需要，應自行購買個人或其他意外保險。

請填妥下列表格。如報名人不獲取錄，有關支票將寄往下列地址發回。

姓名：_____ 地址：_____

（必須清楚填寫）